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函

地址:106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11樓

承辦人: 陳志堅 電 話: (02)6631-6674

電 話:(02)6631-6674 傳真:(02)6631-6794

電子信箱:delchen@iii.org.tw

受文者: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0月03日 發文字號:資數字第114000192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AI for Biz:數據 x 市場 x AI代理」招生簡章、「AI數位轉型顧問培育專班」 招生簡章(61518_1140001920A60_ATTACH1.pdf、61518_1140001920A60_ATTAC

H2.pdf)

主旨:請貴校就業輔導單位協助邀請符合課程培訓資格並尚未就 業之畢業生,參加本會辦理「經濟部AI新秀計畫」培訓課 程,經由專業培訓、企業實習並媒合就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114年度經濟部「AI新秀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培訓資格: (一)於民國111年至114年間取得副學士以上學歷之畢業生,須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為僑外生(不含陸、港、澳)。(二)年齡限制為18歲至35歲。(三)於訓練階段須為待業者,不得為全(兼)職在職勞工或自營作業者,或為公司、行(商)號負責人。
- 三、課程地點:本會數位教育研究所教室(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3號6樓、10樓)。
- 四、培訓及就業安排: (一)培訓學員完成專業培訓後,由本 會協助媒合至合作企業進行4個月實習。 (二)培訓學員 完成全程課程(含專業培訓與企業實習)後,由本會協助 媒合至產業就業。 (三)本計畫由政府補助,學員須履行 於專班產業領域服務至少2年之義務。
- 五、補助與獎勵: (一)培訓期間,經濟部補助學員獎勵金每



第1頁,共2頁

人每月新臺幣2萬元。 (二)實習期間,經濟部補助實習 津貼每人每月新臺幣3萬元。 (三)學員獎勵金與實習津 貼由本會配合經濟部撥款時程撥付至學員個人帳戶。

- 六、課程資訊及報名連結如下: (一)「AI for Biz:數據 x 市場 x AI 代理 」 課程: https://www.iiiedu.org.tw/news/activity/14 (二)「AI數位轉型 顧問培育 専班」 課程: https://www.iiiedu.org.tw/news/activity/15
- 七、檢附「AI for Biz:數據 x 市場 x AI代理」、「AI數位轉型 顧問培育專班」招生簡章各1份,敬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 校符合資格之畢業生踴躍報名,特此函達。

正本: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副本:本會數位教育研究所 2025/10/03 文

10:25:05

